

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江苏教育报刊总社 江苏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苏学位办〔2018〕18号

关于开展江苏省首届“十佳研究生导师”和 “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选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含省委党校、科研院所）：

今年是我国恢复研究生教育40周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进一步加强我省研究生教育工作和导师队伍建设，推选一批在研究生培养方面有影响力的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发挥优秀导师和优秀导师团队的引领示范作用，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江苏教育报刊总社、江苏省学位办联合开展首届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和“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范围和条件

（一）推选范围

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在岗在职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导师团队（团队成员不少于5人）。

（二）推选条件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政策。

2. 坚持立德树人，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创新研究生指导方式，潜心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是研究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3. 育人成效显著。指导五届及以上毕业研究生，所指导的在读研究生表现优秀，所指导的研究生毕业后在相关工作岗位作出积极贡献。

4. 无学术不端或师德失范行为记录。

二、推选程序

（一）申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可推荐符合推选条件的“十佳研究生导师”“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各1个。推荐单位应在单位官网对推荐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推荐单位需填报《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推荐表》《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荐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含电子版），提交不超过3000字的参评事迹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含电子版）。参评材料要如实反映导师和导师团队在培养研究生过程中的案例，体现真实性、感染性、可读性，另附推荐导师和导师团队彩色数码电子照片1张（500万像素以上jpg格式）。所有申报纸质

材料于6月30日前报送到南京市草场门大街133号江苏教育报刊总社A楼203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4073089@qq.com，联系人：薛拥祥，联系电话：025-86275632。

（二）网络宣传

组委会制作候选导师和导师团队风采推介，在相关微信、网站等公众平台向全社会展示首届“十佳研究生导师”和“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候选人风采（不开展网络投票）。

（三）专家推选

依据推选条件，结合参评者网络展示的社会影响，组织专家对候选名单进行推选，推选出“十佳研究生导师”和“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及提名人选。

（四）公示

对“十佳研究生导师”和“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及提名人选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对于公示有异议的人员，一经评委会核实，取消推选资格，按排名先后递补。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五）发布

发布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选结果及提名人选。

三、相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周密部署

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十佳研究生导师”“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选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领导，周密部署。把推选工作

作为江苏恢复研究生教育 40 周年的重要活动，切实抓好落实。

（二）广泛宣传，形成氛围

各有关单位要大力宣传推选活动内容以及候选导师和导师团队的先进事迹，扩大推选活动的社会影响力。特别要发挥好新媒体的传播作用，激发广大师生的参与热情，形成全体研究生导师积极向先进典型学习的良好氛围。

（三）严格程序，注重质量

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推选工作的严肃性，本着好中选优的原则，严把筛选关，做到程序规范、客观公正，把立德树人放在首位，把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效应的研究生导师和导师团队推选出来。要坚持实事求是，杜绝弄虚作假，确保推选质量。

- 附件：1. 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推荐表
2. 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荐表
3. 参评事迹材料撰写要求

江苏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江苏教育报刊总社



江苏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6月6日



附件 1

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 职 务		
学科研究 方向(领 域)		所获人才 称 号				
目前指导 的在读研 究生在学 期间表现 情况	序号	研究生姓名	入学时间/专业	在学期间主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励荣誉情况(限 200 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指导的研究生毕业后所在工作单位及表现情况	序号	研究生姓名	入学时间/专业	工作单位以及在单位（行业）所作贡献情况（限 200 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此表正反页打印，一式三份，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 所填报的在读研究生和毕业研究生各限 10 人。研究生以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为主，全日制定向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总数不超过 20%。

附件 2

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团队”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团队名称				
团队学科 研究方向 (领域)		团队成员 名 单		
目前指导 的在读研 究生在学 期间表现 情况	序号	研究生姓名	入学时间/专业	在学期间主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励荣誉情况(限 200 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指导的研究生毕业后所在工作单位及表现情况	序号	研究生姓名	入学时间/专业	工作单位以及在单位（行业）所作贡献情况（限 200 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此表正反页打印，一式三份，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 所填报的在读研究生和毕业研究生各限 10 人。研究生以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为主，全日制定向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总数不超过 20%。

附件 3

参评事迹材料撰写要求

一、材料标题使用二号黑体字（加粗），副标题使用三号楷体字，一级标题使用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使用三号楷体，正文使用三号华文仿宋，

二、行间距统一使用固定值 32 磅。

三、版式要求：A4 版式、默认页边距、页码居中。首页内容包含标题、培养单位名称、导师姓名或导师团队成员名单、导师或导师团队简介（500 字以内），正文从第二页起。

四、参评事迹材料要展现导师或导师团队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立德树人的生动案例或感人故事，对研究生导师群体具有较强的激励性和鼓舞性。

